**2023 清大Career 春季校園徵才**

**企業博覽會廠商參展公約**

(請於期限內完成用印後上傳至指定位置，說明將另行通知)

本公司（機構）參加國立清華大學舉辦之校園徵才企業博覽會，於參展期間，確知並願意遵守主辦單位規定事項，如下：

1. 參展公司於展出期間禁止有商業行銷、招攬課程及買賣等行為，展出主題與內容必須為徵才相關所展示之內容。
2. **參展公司徵才內容限為報名的企業(含子公司)徵才，不得為其他企業代徵，**且不得私自轉讓。如有違反者，主辦單位得立即收回轉讓之攤位，停止非參展公司繼續展出外，對於轉讓者及被轉讓者將禁止繼續參加本博覽會**，並將暫停未來2年的參展資格，主辦單位得不予退還參展公司所繳納之參展費用。**
3. 參展公司之展示活動範圍不得影響其他參展企業活動權益，亦不可將活動設施(包含桌椅、產品、旗幟、海報、廣告版、立牌、氣球等)任意擺放，影響通行及會場活動進行，違者經勸阻無效，主辦單位有權將裝置撤離會場，並暫停未來2年的參展資格。
4. 參展公司之車輛及委外之承包商車輛切勿違規停放於校園要道及館舍出入口，停車後務必於車窗前貼上車輛聯絡人手機，俾利聯繫。
5. 參展期間，企業**若有必要使用空飄氣球** **為事前加強安全措施，請配合以下規範：**
	1. **需於事前以email報備，並附上核章後申請表，經主辦單位審查同意後，始可進行裝置。**
	2. **空飄氣球請使用安全氣體，氣球直徑(造型氣球以最寬處計算)請勿超過180公分。**
	3. **每家企業至多開放申請使用1個空飄氣球。**
	4. **空飄氣球下緣請固定在攤位帳篷上方。**
	5. **事前未申請者，因有安全之虞，活動當日一律撤除，相關費用由參展企業自行負擔。**
6. 已完成報名手續之參展公司如因故無法參加實體博覽會，其未於繳費期限日前告知主辦單位者，將扣除相關行政費用5000元，餘款將退還至企業提供之帳戶。
7. 未於規定日期通知主辦單位取消者，視為臨時取消報名之企業，將作為下一年度參加的評選依據，主辦方有權拒絕該廠商參加。
8. 每攤位平均提供電力約為**1500W**，請勿超載，亦不可自行外接電源。
9. 參展公司之活動音量應避免影響其他參展企業權益，如情節嚴重者如勸阻無效，主辦單位將紀錄並暫停未來2年參展資格。
10. 校園徵才博覽會攤位如需另外裝潢請遵守以下規範，如有違反者，主辦單位將依情節輕重程度紀錄，輕者於下次參展時加收攤位總費用之10%，嚴重者將暫停未來2年參展資格。
	1. **參展公司請勿過度裝潢攤位，撤場時，參展公司應自行清除所租攤位之裝潢設施(含木作、桌椅、展示架、背板及各項輸出物、地毯等)，並將廢棄物(包含小型黑色束帶及螺絲鐵釘)負責清理，並請自行(或由各企業委外承包商)運走。**
	2. 參展會場\_排球場區，此區為本校專業運動場地，地面使用特殊功能材質地板，為避免場地磨損及永續使用，主辦單位將於活動期間，於場地面鋪設保護性地毯墊，凡於該區展覽之企業，**僅使用主辦單位所提供之設備**，**不可另作裝潢及進行其他會傷害地面之行為**。如造成毀損應負責賠償(賠償金及方式依場地館管理單位所訂之為主)。
11. 個別攤位所製造的垃圾(例如便當餐盒、文宣品等)，請務必進行垃圾分類。如自行準備垃圾袋，請使用**透明垃圾袋。**
12. 本博覽會活動時間為上午10:00至下午4:00，參展公司應依規定時間進場完成佈置及結束撤場；活動結束前，不可提前離開會場，須至少留守1名人員。
13. 若因疫情或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活動需更改、取消或其他調整，扣除主辦單位所訂行政費用，再將餘款退還至企業提供之帳戶。若致使參展公司權益受損，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參展公司簽署用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請蓋公司大小章或人資部門章)

日期：\_\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